

第三章 研究設計

為達成本研究之目的，本研究主要採用文獻整理、訪問及調查法，進行資料蒐集和分析，以接受不同類別之輔導專業教育的學校輔導人員及實施輔導專業教育的大學系(所)教師為調查對象，蒐集他們對輔導專業教育效果的評估意見作為分析的依據。以下就研究問題、名詞詮釋、研究步驟與流程、研究進度、研究對象、研究工具、驗証訪問、資料處理等八節，分別說明如下。

第一節 研究問題

依據研究目的，本研究擬探討下列待答問題：

1. 不同背景之學校輔導人員對學校輔導工作重要性評估的差異情形。
2. 不同背景之學校輔導人員對其所受專業教育效果評估的差異情形。
3. 不同背景之實施輔導專業教育人員對其所實施輔導專業教育效果評估的差異情形。
4. 不同輔導專業教育之內容的差異情形。

第二節 名詞詮釋

本研究之待答問題中，下列有關名詞須加闡釋：

1. 學校輔導人員

本研究所指之學校輔導人員(school counselor)，係指國內各級學校輔導中心或輔導室實際參與執行輔導工作之輔導教師；換言之，本研究所指學校輔導人員包括輔導中心或輔導室的輔導主任、組長與專任輔導教師。

2.輔導專業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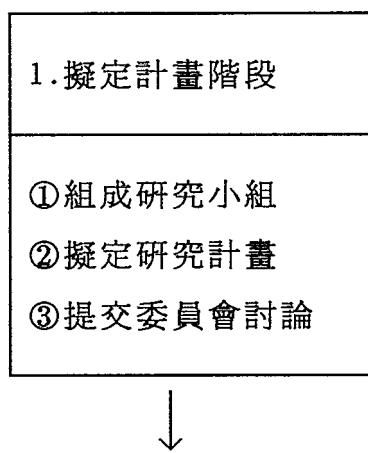
係指為預備從事輔導專業工作者所開設之長期或短期的輔導專業教育規劃。本研究所稱輔導專業教育，指大學本科系（所）或相關系（所）為培養各級學校輔導人員所安排之長期養成教育。我國目前實施輔導專業教育大學系（所）有：（一）本科系（所）：包括師大、師院之輔導學系（所）、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所）及教育系輔導組及輔導研究所四十學分班；（二）相關系（所）：教育系（所）、特殊教育系（所）、心理系（所）、應用心理系（所）及教育研究所教育行政人員四十學分進修班（教育廳，民77）。

3.不同背景

本研究所指不同背景包括受過專業教育者所屬之不同層級學校及所受不同專業教育類別。

第三節 研究步驟與流程

根據本研究目的和待答問題，研究步驟主要分為七個階段，每一階段的主要工作如下：



2. 資料蒐集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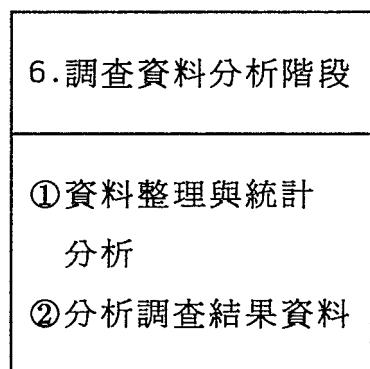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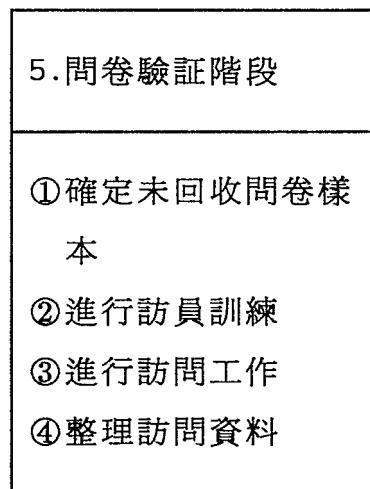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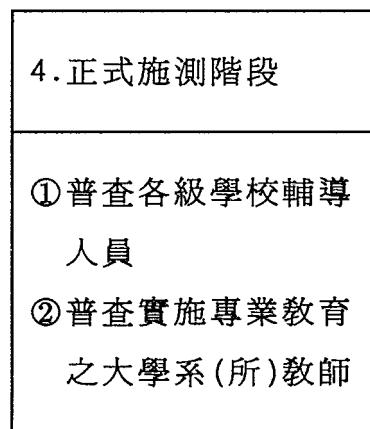
- ①進行文獻蒐集分析
- ②問卷題目蒐集
- ③訪問學校輔導人員
- ④訪問輔導專業教授
- ⑤擬定問卷初稿
- ⑥提交委員會討論



3. 問卷編擬階段

- ①形成問卷初稿
- ②進行預試調查
- ③進行預試訪問
- ④整理預試資料
- ⑤擬定正式問卷
- ⑥撰寫期中報告
- ⑦提交委員會討論
- ⑧正式問卷之信、效度考驗





7. 報告撰寫階段

- ① 撰寫研究報告
- ② 提交委員會討論
- ③ 完成期末報告
- ④ 印製期末報告

第四節 研究進度

本研究原來預定之進度，因研究計畫審核、簽約及經費核撥等行政延誤，故無法如期進行。為使研究順利進行，將原研究計畫的工作進度調整如下（見表研究原定及實際研究進度表）。

第五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調查對象包括我國各公、私立大學（學院）、大專、高中、高職、國中、國小等學校之輔導人員及實施輔導專業教育的大學教師。以下分別就這兩類受試加以說明。

一、各級學校輔導人員部分：

經去電各省政府索取各級學校的班級數，推估各級學校輔導人員概略人數。表3-1即為各級學校輔導人員的分佈情形。

在正式問卷編製完成後，於四月六日寄出問卷2690份，並附上教育部公文及本研究小組之問卷填寫說明信件，於四月十八日回收2294份，回收率為85%；剔除問卷上有一個部份以上之題目未填答者以及三個部份的選項都選同一向度者，計得有效樣本為2240人。回收樣本在各項背

本研究原定及實際研究進度表

| 項 目 | 九月 | 十月 | 十月 一 | 十月 二 | 一月 | 二月 | 三月 | 四月 | 五月 | 六月 |
|-----------------|----------------------|----------|----------|------------|------------|----------|----|----|-----|-----|
| 1.文獻收集 | 000000000000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預訪 | | 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整理預訪資料 | | 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整理文獻、訪問資料問卷初稿 | | | 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5.預試、分析 | | | | 00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6.期中報告 | | | | | 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7.正式調查 | | | | | 00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8.催收問卷 | | | | | 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9.訪問未回收樣本 | | | | | 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10.回收資料鍵入整理 | | | | | | 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11.統計分析整理 | | | | | | 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12.完成報告 | | | | | | 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原定進度比例 | 1 | 13 | 23 | 45 | 55 | 70 | 80 | 90 | 100 | |
| 修定進度比例 | 1 | 13 | 20 | 30 | 40 | 60 | 80 | 90 | 95 | 100 |

說明：

00000000為原計畫之研究進度

*****為調整後的研究進度

表3-1 各級學校內之學校輔導人員分佈情形

| 級等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高職 | 大專 | 合計 |
|-----|-----|-----|-----|-----|-----|------|
| 人數* | 720 | 930 | 350 | 450 | 240 | 2690 |
| 比率 | .27 | .34 | .13 | .17 | .09 | 100 |

*.各級學校內學校輔導人員的設置，其規定如下：

- a. 國小部分：班級數超過25班，得設輔導主任一名。
- b. 國中、高中職部分：每校得設輔導主任或主任輔導教師一名，且班級數每超過30班，得設學校輔導教師一名。
- c. 大專院校部分：輔導中心得設輔導主任一名。

景資料的填答情形並不周全，因此性別以下五項背景資料的樣本數不等於2240，詳細分佈情形，見表3-2。

表3-2 有效問卷之背景資料的分佈情形(學校輔導人員)

| | | | | | | |
|----------------------------|-------------------|-------------------|-------------------|-------------------|-------------------|-----------------------|
| 學校別 人 數 比 率 | 國小 663 0.30 | 國中 835 0.37 | 高中 270 0.12 | 高職 274 0.12 | 大專 198 0.09 | 合 計 2240 100 |
| 性 別 人 數 | 男 1023 | 女 1206 | | | | 2229(11)* |
| 職 務 人 數 | 輔導主任 1195 | 輔導老師 1009 | | | | 2204(36) |
| 年 人 數 | 30歲以下 227 | 30-39 786 | 40-49 858 | 50歲以上 311 | | 2182(58) |
| 年 人 數 | 1年以下 307 | 1-5年 877 | 6-10年 608 | 11年以上 425 | | 2217(23) |
| 畢 業 系 所 人 數 | 本科系 1216 | 相關科系 476 | 非相關科系 540 | | | 2232(8) |

*合計欄下()內為該項背景資料未填答的樣本數

二、實施輔導專業教育之教師部分：

為確定各大學、學院講授有關輔導專業教育教師數，去電各相關科系，獲知輔導本科系(所)教師約81人，相關系(所)之教師約60人，合計約141人。

在正式問卷編製完成後，於四月六日寄出問卷141份，並附上教育部公文及本研究小組之間卷填寫說明信件，於四月十八日回收96份，回收率為68%；在回收問卷中因台灣師大之教育心理與輔導系之實施輔導專業教育的教師皆未回收，為使本研究之樣本更具有代表性，本研究人員乃前往台灣師大進行訪問及催收的工作，總計回收102份問卷，回收率為72%；回收樣本背景資料的分佈如下(見表3-3)。

表3-3 有效問卷之背景資料的分佈情形(實施輔導專業教育者)

| 性別 | 男 | 女 | 合計 |
|------|-------|-------|-------|
| 人數 | 70 | 32 | 102 |
| 職務 | 教授 | 副教授 | 講師 |
| 人數 | 30 | 34 | 97(5) |
| 年齡 | 30歲以下 | 30-39 | 40-49 |
| 人數 | 8 | 32 | 33 |
| | | | 50歲以上 |
| 人數 | | | 26 |
| | | | 99(3) |
| 年資 | 1年以下 | 1-5年 | 6-10年 |
| 人數 | 9 | 28 | 19 |
| | | | 11年以上 |
| 人數 | | | 43 |
| | | | 99(3) |
| 畢業系所 | 本科系 | 相關科系 | |
| 人數 | 72 | 30 | 102 |

*合計欄下()內為該項背景資料未填答的樣本數

第六節 研究工具

為達成本研究之目的，本研究採用自編的「學校輔導人員專業教育效果評估調查問卷」為調查工具。本問卷分為兩種版本，一為學校輔導人員填答用，另一為實施專業教育之大學系(所)教師填答用。其編製過程可分為預試問卷編製、進行預試、預試結果與題目分析、問卷效度分析、問卷信度分析等五個步驟，分別敘述如下。

一、預試問卷編製

(一)題目蒐集

本研究的兩種問卷之編擬乃參照鄭熙彥(民65)、林幸台(民66)、韓楷檉(民75)所編之間卷；並依據各級學校輔導中心或輔導室的實施要點中(宋湘玲，林幸台，鄭熙彥，民74)有關輔導中心(室)主任及輔導教師之工作職掌，配合現況編擬出包括輔導計畫、諮詢、評估、個案轉介、升學就業安置、家長諮詢、同事諮詢、研究、公共關係等十大向度之題目，經本研究小組人員討論後，共編擬38題之間卷初稿；並設計一訪問綱要表。

(二)題目審查

問卷題目之審核經過二步驟，以確定問卷之可行性及周延性。

第一步驟：訪問學校輔導人員及實施專業教育之大學教師

問卷初稿完成後，先後訪問中山國小、彰安國中、彰化高中、彰化高商、台中商專、文藻語專、中國醫藥學院、中山醫學院等校之輔導主任及輔導教師共八位。並訪問實施專業教育之相關人員，彰師大輔導系、輔導研究所、特殊教育系共六人。以評定問卷之可行性、周延性。經訪問後將問卷修訂為較為封閉式之間卷。

第二步驟：提交委員會討論

訪問修訂後之間卷，提交證照制度委員會之十五位委員專家討論。

最後，將訪問所得意見及委員會的討論結果，加以統整，將題項性

質過於重疊的第1題及23題合併、第2題及第4題合併；將受訪者所提供之可行的題項增加，增加第2、3、4、11、21等題項；因受訪者認為第三部分的在職進修題項不易填答，故將第三部分修改為較為具體的題項包括四向度(研習名稱、舉辦單位、研習天數、研習助益)。最後，問卷修訂為預試問卷。

二、進行預試

為使本問卷之內容更為周延及可行，乃進行預試。

1. 調查學校輔導人員

預試問卷採Likert式三點自陳式問卷型式，每一題項的反應向度有二，一為重要程度的反應由「很重要」(計三分)至「不重要」(計一分)；另一向度為專業教育的幫助程度，由「有幫助」(計三分)至「沒幫助」(計一分)。

預試樣本依各級學校的輔導人員分配比率(見表 3-3)，決定樣本人數。全省各級學校先按所屬類別隨機排列，以系統抽樣，抽取大專院校18所及54所小學，每校煩請一位輔導人員填答，高職抽取18所，高中抽取12所，國中抽取34所，每校煩請一位主任和一位輔導教師填答。於二月十一日寄出200份問卷，為使預試回收提高，隨問卷附上本研究小組的說明信函，說明研究宗旨。因該項調查至二月二十六日回收82份，乃於三月二日起進行電話催收，於三月十四日共回收 116份，回收率58%，其回收資料的分佈情形，如表3-4(詳細名錄見附錄一)。

表3-4 預試樣本分配表

| 大專 | 高中 | 高職 | 國中 | 國小 | 合計 |
|----|----|----|----|----|-----|
| 14 | 18 | 14 | 46 | 24 | 116 |

2. 訪問實施輔導專業教育講授者

以預試問卷，續繼訪問彰師大輔導系六位教師及台中師院初教系之六位講授有關輔導課程之教師，請其填答問卷並提供預試問卷的修改意見，以為修訂正式問卷之參考。而其問卷型式與計分方法和學校輔導人

員相同。

三、預試結果及題目分析

預試問卷經分析整理，獲致下列結果，擬作為修訂正式問卷的參考。以下就問卷的六個部分分別說明。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1. 增加學校別。
2. 擔任輔導人員年資，改為擔任學校輔導人員年資。
3. 畢業學校院系(所)以勾選方式呈現，使之更具體。

第二部分：學校輔導工作重要性及所受輔導專業教育成效的評估

1. 修改題項部分

為使題項更清晰明確，將題項中具有二種以上工作內容者，加以修改，如：第 1、2、6、10、12、13、14、16、18、26、39、40等題，使每一題項只包含一項輔導工作。

2. 增加題項部分

為提高問卷內容效度，問卷項目的擬定儘量能廣包各種輔導工作，惟恐本小組思慮欠周到，原問卷中附有開放題一項：「貴校輔導工作尚有…」請受試者填答，但大多數填答者所填的工作內容均偏向該校的特殊輔導工作事項，如：親職教育輔導(14人次)、輔導義工(股長、媽媽)(9人次)、轉學生的適應輔導(2人次)、舉辦輔導月刊(2人次)、性輔導(2人次)、輟學輔導(2人次)、輔導營(1人次)。因此依據提出人數較多的工作內容，新增三個題目，分別為：第38題「進行有關親子教育的輔導工作」、第39題「提供家長有關的心理資訊」與第40題「家庭問題的輔導工作」；以及修改第33題為「進行新生(轉學生)的定向輔導工作」。

第三部分：輔導職前專業教育對輔導工作幫助向度

該部分為開放式題目，預試填答者所填對輔導幫助的層面皆在十大輔導工作分向度內，以下僅就其填答內容及填答次數加以排序。

1. 諮商(72人次)。
2. 輔導計畫(21人次)。

- 3.評估(21人次)。
- 4.同事諮詢(11人次)。
- 5.研究(11人次)。
- 6.家長諮詢(6人次)。
- 7.發展公共關係(3人次)。
- 8.個案轉介(1人次)。
- 9.升學就業安置(0人次)。
- 10.教育職業計畫(0人次)。
- 11.自我成長(8人次)。

其中「自我成長」比較特殊，無法直接歸屬於十大工作向度內，但卻對十大類輔導工作皆有助益，所以自成一類呈現。

因經文獻探討，發現個案轉介工作可併入發展公共關係工作的向度內，且填答者有10人提及生涯發展輔導工作的幫助，在以上的分類中，此項歸類於諮商工作，經研究小組討論決定將第九項的升學就業安置與第十項的教育職業計畫合併為生涯發展與輔導。將輔導工作劃分為八大項時，此一分類亦符合一般文獻之分類方式(見文獻分析)，故本研究將以此八大項之輔導工作向度為專家效度之依據，將上述的排序以八大項為基礎，將可排序如下：

- 1.諮商(62人次)。
- 2.輔導計畫與行政(21人次)。
- 3.測驗與評估(21人次)。
- 4.同事諮詢(11人次)。
- 5.研究發展(11人次)。
- 6.生涯發展與輔導(10人次)。
- 7.家長諮詢(6人次)。
- 8.發展公共關係(4人次)。
- 9.自我成長(8人次)。

問卷定稿時以上述九大向度，加上「其他」一項，共計十類，採結構封閉填答方式，請填答者勾選助益最大的前五項工作。

第四部分：有關輔導專業教育的加強或增加部分

本題亦屬開放式題項，經整理填答資料，可歸納為兩大向度，一為應加強的課程；二為應增加的課程，所填課程內容及填答次數，詳列於後：

(一)有關應加強的課程部分：

1. 諮商技巧實務(33人次)。
2. 測驗(8人次)。
3. 輔導行政(7人次)。
4. 研究(6人次)。
5. 心理學知識(4人次)。
6. 生涯輔導(2人次)。
7. 親職教育(2人次)。
8. 家庭治療(2人次)。
9. 心理衛生(包括輔導人員個人部分)(2人次)。

此題項在正式問卷時，改為封閉式填答，以上述的九題為題項，加上「其他」一項，請填答者，就每一題項需加強理論或實務兩向度加以勾選。

(二)有關應增加的課程部分：

1. 電腦在輔導上的運用(19人次)。
2. 督導(6人次)。
3. 特殊個案輔導，如：藥物、偷竊…(4人次)。
4. 精神醫學(4人次)。
5. 組織行為(3人次)。
6. 社會資源(2人次)。
7. 諮詢(1人次)。
8. 社區工作(1人次)。
9. 校園倫理(1人次)。
10. 班級經營(1人次)。

第五部分：輔導專業教育學科領域的效果評估

經文獻探討及預試結果，將第五部分中的學校輔導工作項目原為十一項改為九項，其內容如下：

1. 諮商。
2. 輔導計畫與行政。
3. 測驗與評估。
4. 同事諮詢。
5. 研究發展。
6. 生涯發展與輔導。
7. 家長諮詢。
8. 發展公共關係。
9. 其他(請說明)。

第六部分：有關最有幫助的在職進修活動方面

原本的填答向度為研習名稱、舉辦單位、研習天數、研習助益。經本研究小組討論後決定修改「研習助益」一項，改為「研習內容」，將可使本題項所蒐集之資料更為具體。

經由上述的分析，修定後本研究的問卷，詳見附錄二、附錄三。

四、問卷效度分析

本問卷的效度主要以「專家評鑑效度」考驗，另以結構效度(因素分析)做為參考，茲分述如下：

(一) 專家評鑑效度

本問卷之效度主要採專家評定效度，在正式問卷形成之後，將問卷分為八大向度，以及將各題歸屬其可能的向度，請彰化師大六位輔導系講授輔導諮商之教師及輔導研究所四位教師，對於題項與所歸屬八大向度的適切性提供意見，若歸屬不當，將其題號標出，並標明歸屬的向度；每一題若超過四人以上有不同意見者，則將該題提到本研究小組討論，決定其該歸屬的向度；反之若題項有六人以上對於該題的歸類表示相同意見，則該題即歸屬於該向度。其結果如下(表3-5)。

(二) 結構效度--因素分析

因本問卷施測樣本相當分歧，從國小一直到大學，故若以因素分析為本研究問卷之主要效度，恐有不周之處，故在進行正式問卷施測之前，先採專家效度，以確定本研究問卷之主要架構(見表3-5)。為進一步確定本研究問卷之架構，乃以回收之正式問卷($n=2240$)進行因素分析，

表3-5 專家評鑑效度考驗之題項及其所歸屬向度名稱表

分量尺一：諮詢工作

1. 向學生提供與教育有關的個別諮詢。
2. 向學生提供與生涯有關的個別諮詢。
3. 向學生提供與個人生活有關的個別諮詢。
4. 向學生提供與教育有關的團體諮詢。
5. 向學生提供與生涯有關的團體諮詢。
6. 向學生提供與個人生活有關的團體諮詢。
7. 提供與教師個人生活有關的諮詢服務。

分量尺二：輔導計畫與行政工作

8. 電腦化資料的處理及運用。
9. 應用現有環境內各項人力、設備資源。
10. 協助改進有關輔導活動的教學設計。
11. 收集並運用學生資料。
12. 規劃學生升學與就業輔導事宜。
13. 策劃學校輔導工作的實施計畫。
14. 進行行政協調工作。
15. 溝通校長、教師、家長、學生之間的意見。
16. 評鑑輔導工作的成效。

分量尺三：測驗與評估工作

17. 有關特殊學生的鑑定與輔導。
18. 向學生解釋有關測驗結果。
19. 舉行各種必須的測驗，以利學生自我了解或作為升學就業的參考。

分量尺四：同事諮詢工作

20. 協助教師確認學生的特殊需要或問題。
21. 為教師舉辦與學生問題有關的個案研討。
22. 提供教師最新的輔導資訊。
23. 舉辦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24. 向教師解釋學生各項測驗的結果。

- 25. 協助教師處理學生問題。
- 26. 協助教師實施班級輔導。

分量尺五：研究發展工作

- 27. 進行有關輔導與諮詢的研究與實驗。
- 28. 進行個案研究。
- 29. 舉辦心理衛生講座。
- 30. 進行輔導工作內容的宣導。

分量尺六：生涯發展與輔導

- 31. 提供學生有關教育及職業的資料。
- 32. 幫助學生訂定其未來升學或就業的計畫。
- 33. 進行新生(轉學生)的定向輔導工作。
- 34. 對學生學習方法、態度與習慣提供適當的輔導。
- 35. 畢業校友的追蹤輔導。
- 36. 幫助畢業學生安置工作。
- 37. 與校外輔導機構協調有關學生的就業輔導事宜。
- 38. 協助學生適當的選擇升學方向。

分量尺七：家長諮詢工作

- 39. 協調家長參與有關輔導的相關活動。
- 40. 進行有關親職教育的輔導工作。
- 41. 提供家長有關的心理資訊。
- 42. 進行有關學生家庭問題的輔導工作。

分量尺八：發展公共關係

- 43. 有關精神診療與社會救助個案的轉介工作。
- 44. 建立並發展與校外機構的關係。
- 45. 協調社區內有關輔導及心理衛生機構幫助輔導學生。
- 46. 與校外的各種輔導機構保持聯繫並密切合作。

以填答的「重要性」向度，為因素分析依據。以不同樣本及全體樣本分別進行因素分析〔1.整體($n=2240$)，2.大專($n=198$)，3.高職($n=274$)，4.高中($n=270$)，5.國中($n=835$)，6.國小($n=663$)〕。其結果以國中樣本的因素分析結果最符合原先設計之架構及專家效度的架構。其原因可能是整體樣本，分歧性太大，各級學校所重視的輔導工作不同，而大專、高中、職的人數太少，國小的教育背景太分歧，故以它們做為樣本進行的因素分析，其結果難符合八大向度的設計；而國中部分，因其輔導工作實施時間為各級學校之首，故其輔導人員所認定的輔導工作較為一致，故本研究之因素分析僅提供國中部分。以國中正式問卷所得資料進行主軸式斜交轉軸因素分析，內定選出八個因素，因其題項組合較為合理，共可解釋52.6%的變異量，依各題項在八大因素之因素負荷量高者為其歸屬標準，各因素重要項目如表3-6。

根據因素分析結果，依各因素重要題項之意義的八個分量尺的題項見表3-7。

由因素分析結果可以了解(表 3-7)，分量尺一結合了原先架構的家長諮詢與發展公共關係二向度，而分量尺四結合原架構中的測驗評估和研究發展兩個向度，基本上這樣的合併，是合理的，因為家長諮詢和發展公關係的工作以及測驗評估與研究發展工作的性質是相當接近，但若將家長諮詢工作和發展公共關係工作合併或將測驗評估工作和研究發展合併又會喪失許多的資料，因每一工作向度在輔導工作上仍有其不同之處。因素分析結果將輔導計畫與行政工作劃分為：一是分量尺三，一是分量尺七，分量尺三是針對計畫與協調工作，而分量尺七是針對設備與教學設計的能力；二者雖有不同，但仍可歸屬於同類性質工作。再則，因素分析結果將生涯發展與輔導亦劃分為二，一為分量尺五，一為分量尺八，分量尺五是有關一般性的生涯輔導，而分量尺八是針對特殊對象的生涯輔導工作，二者雖有不同，但相似的部分亦很多。因素分析常受樣本性質的影響而發生些微變異，因此本研究因素分析結果只做為參考資料；因素歸類仍以專家評定為依據，並以之進行信度分析。

五、信度分析

1. 內部一致性分析

表3-6 「學校輔導人員專業教育效果調查問卷」因素分析表一國中樣本

| 題號 | 因素一 | 因素二 | 因素三 | 因素四 | 因素五 | 因素六 | 因素七 | 因素八 |
|-----|--------|-------|-------|-------|-------|-------|-------|-------|
| 1 | | .612 | | | | | | |
| 2 | | .717 | | | | | | |
| 3 | | .634 | | | | | | |
| 4 | | .679 | | | | | | |
| 5 | | .790 | | | | | | |
| 6 | | .666 | | | | | | |
| 7 | | .350 | | | | | | |
| 8 | | | | | | | .619 | |
| 9 | | | | | | | .248 | |
| 10 | | | | | | | .296 | |
| 11 | | | .586 | | | | | |
| 12 | | | .269 | | | | | |
| 13 | | | .643 | | | | | |
| 14 | | | .691 | | | | | |
| 15 | | | .708 | | | | | |
| 16 | | | .228 | | | | | |
| 17 | | | | .576 | | | | |
| 18 | | | | .774 | | | | |
| 19 | | | | .770 | | | | |
| 20 | | | | .377 | | | | |
| 21 | | | | | .302 | | | |
| 22 | | | | | .664 | | | |
| 23 | | | | | .697 | | | |
| 24 | | | | .525 | | | | |
| 25 | | | | | .431 | | | |
| 26 | | | | | .392 | | | |
| 27 | | | | .343 | | | | |
| 28 | | | | .535 | | | | |
| 29 | | | | | .411 | | | |
| 30 | | | | .274 | | | | |
| 31 | | | | | | .505 | | |
| 32 | | | | | | .456 | | |
| 33 | | | | | | | .275 | |
| 34 | | | | | | | | |
| 35 | | | | | | | .656 | |
| 36 | | | | | | | .638 | |
| 37 | | | | | | | .468 | |
| 38 | | | | | | .339 | | |
| 39 | | .459 | | | | | | |
| 40 | | .400 | | | | | | |
| 41 | | .544 | | | | | | |
| 42 | | .416 | | | | | | |
| 43 | | .692 | | | | | | |
| 44 | | .844 | | | | | | |
| 45 | | .853 | | | | | | |
| 46 | | .814 | | | | | | |
| 特徵值 | 13.658 | 2.051 | 1.780 | 1.705 | 1.475 | 1.268 | 1.150 | 1.123 |
| 變異量 | 29.7 | 34.2 | 38.0 | 41.7 | 44.9 | 47.7 | 50.2 | 52.6 |

表 3-7 「學校輔導人員專業教育效果調查問卷」因素分析之各分量尺及組成題項表

分量尺一：家長諮詢與公共關係

39. 協調家長參與有關輔導的相關活動。
40. 進行有關親職教育的輔導工作。
41. 提供家長有關的心理資訊。
42. 進行有關學生家庭問題的輔導工作。
43. 有關精神診療與社會救助個案的轉介工作。
44. 建立並發展與校外機構的關係。
45. 協調社區內有關輔導及心理衛生機構幫助輔導學生。
46. 與校外的各種輔導機構保持聯繫並密切合作。

分量尺二：諮商工作

1. 向學生提供與教育有關的個別諮商。
2. 向學生提供與生涯有關的個別諮商。
3. 向學生提供與個人生活有關的個別諮商。
4. 向學生提供與教育有關的團體諮商。
5. 向學生提供與生涯有關的團體諮商。
6. 向學生提供與個人生活有關的團體諮商。
7. 提供與教師個人生活有關的諮商服務。
34. 對學生學習方法、態度與習慣提供適當的輔導。

分量尺三：輔導計畫與行政工作(一)

11. 收集並運用學生資料。
12. 規劃學生升學與就業輔導事宜。
13. 策劃學校輔導工作的實施計畫。
14. 進行行政協調工作。
15. 溝通校長、教師、家長、學生之間的意見。
16. 評鑑輔導工作的成效。

分量尺四：測驗評估與研究發展

17. 有關特殊學生的鑑定與輔導。
18. 向學生解釋有關測驗結果。
19. 舉行各種必須的測驗，以利學生自我了解或作為升學就業的參考。
20. 協助教師確認學生的特殊需要或問題。
24. 向教師解釋學生各項測驗的結果。
27. 進行有關輔導與諮商的研究與實驗。
28. 進行個案研究。
30. 進行輔導工作內容的宣導。

分量尺五：生涯發展與輔導(一)

31. 提供學生有關教育及職業的資料。
32. 幫助學生訂定其未來升學或就業的計畫。
38. 協助學生適當的選擇升學方向。

分量尺六：同事諮詢

21. 為教師舉辦與學生問題有關的個案研討。
22. 提供教師最新的輔導資訊。
23. 舉辦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25. 協助教師處理學生問題。
29. 舉辦心理衛生講座。
26. 提供教師實施班級輔導。

分量尺七：輔導計畫與行政(一)

8. 電腦化資料的處理及運用。
9. 應用現有環境內各項人力、設備資源。
10. 協助改進有關輔導活動的教學設計。

分量尺八：生涯發展與輔導(二)

33. 進行新生(轉學生)的定向輔導工作。

35. 畢業校友的追蹤輔導。
 36. 幫助畢業學生安置工作。
 37. 與校外輔導機構協調有關學生的就業輔導事宜。
-

n=835

以正式調查樣本來考驗本問卷之內部一致性，結果Cronbach α 係數如表3-8，顯示除第三分量尺的 α 係數較低為 .617外。其餘介於 .939 ~ .710之間，第三分量尺的 α 係數較低的原因，可能因該向度之題數只三題，題數太少所造成的結果。

表3-8 「學校輔導人員專業教育效果調查問卷」信度分析表

| 分 量 尺 | Cronbach α |
|---------|-------------------|
| 諮詢 | .753 |
| 輔導計畫與行政 | .751 |
| 測驗與評估 | .617 |
| 同事諮詢 | .771 |
| 研究發展 | .710 |
| 生涯發展與輔導 | .843 |
| 家長諮詢 | .778 |
| 發展公共關係 | .853 |
| 總 量 表 | .939 |

n=2240

2. 分量尺與總分的相關及分量尺間之相關情形

再以 Pearson 積差相關分析各分量尺之間的相關與總量表之間的相

關矩陣，以了解各分量尺之間的作用的一致性，結果如表3-9。由表3-9所示，各分量尺與總分之間的相關均達顯著水準($P<.001$)，表示分量尺雖組成不同，但仍測相同的特質；而分量尺之間的相關較小，表示各分量尺之間仍有所差異。

表3-9 「學校輔導人員專業教育效果調查問卷」各分量尺之間與其總分之相關矩陣表

| 分量尺 | 1 | 2 | 3 | 4 | 5 | 7 | 8 |
|------------|-------|-------|-------|-------|-------|-------|-------|
| 1. 諮商 | | | | | | | |
| 2. 輔導計畫與行政 | .517* | | | | | | |
| 3. 測驗與評估 | .398* | .518* | | | | | |
| 4. 同事諮詢 | .437* | .550* | .515* | | | | |
| 5. 研究發展 | .491* | .527* | .491* | .603* | | | |
| 6. 生涯發展與輔導 | .493* | .534* | .528* | .443* | .534* | | |
| 7. 家長諮詢 | .409* | .512* | .368* | .551* | .557* | .503* | |
| 8. 發展公共關係 | .446* | .499* | .418* | .481* | .532* | .518* | .581* |
| 總量表 | .708* | .789* | .670* | .766* | .812* | .736* | .736* |

$n=2240$, * $P<.001$

第七節 驗証訪問

本研究在正式調查時雖已回收85%，但因研究設計為普查，為了解未回收樣本的反應情形，故從未回收的樣本中抽取56位的輔導老師，加以訪問，以驗証已回收樣本的有效性。以下就訪問樣本確認、訪員訓練、訪問結果分析等三部分加以說明。

一、訪問樣本確認

在未回收的學校中依各級學校的分佈比率抽取50位輔導老師進行訪問，表3-10即訪問的學校名錄。

表3-10 訪問學校名錄

| 大專 | 高職 | 高中 | 國 中 | 國 小 |
|--------|--------|--------|-------|-------|
| 台灣師大 2 | 中壢高商 1 | 振聲高中 2 | 新新國中2 | 三民國中1 |
| 偏光商專 1 | 苗栗農工 2 | 高師附中 1 | 花壇國中2 | 梧棲國中2 |
| 技術學院 1 | 正德工商 2 | 彰化高中 3 | 苗栗國中1 | 大理國中1 |
| | | 新民商工 3 | | 七賢國小1 |
| | | | 大道國中2 | 新民國小1 |
| | | | 維貞國中1 | 愛國國小1 |
| | | | 新泰國中3 | 忠和國中1 |
| | | | | 正濱國小1 |
| | | | 水上國中1 | 民族國小1 |
| | | | | 楠梓國小1 |
| | | | | 莒光國小1 |
| | | | | 國語實小1 |
| | | | | 朝山國小1 |
| | | | | 竹蓮國小1 |
| 合計 | 4 | 8 | 6 | 17 |
| 比率 | 8 | 16 | 12 | 34 |

二、訪員行前訓練

在確定訪問樣本之後，公開招募彰化師大輔導系二、三年級學生進行未回收樣本的訪問，共有23位學生參與訪員訓練。於四月22日進行訪員訓練，主要的訓練內容包括：

1. 本研究的目的、訪問的目的以及訪員的角色。
2. 訪問前的電話聯絡及訪問時的禮節與相關技巧。
3. 訪問的內容包括：未填問卷的原因、對問卷的意見以及填寫問卷。

三、訪問結果分析

本研究訪問的結束日期為五月十日，訪問完畢後進行分析。在回收的2240份問卷中以各級學校的比率抽取50份問卷與訪問之50份問卷，進行差異性考驗(t 考驗)，結果發現訪問之50人與回收之50人，在問卷上的各題項、總分及各分量尺的 t 值都很低，且都未達統計上顯著水準，

可見兩群體在問卷上的反應並無顯著差異(見表3-11、表3-12)。

表3-11 訪問樣本及回收樣本在各題項上之 t考驗表

| 題項 | t值 | 題項 | t值 | 題項 | t值 | 題項 | t值 | 題項 | t值 |
|----|------|----|-------|----|------|----|------|----|------|
| 1 | -.32 | 11 | -1.07 | 21 | .40 | 31 | -.06 | 41 | .45 |
| 2 | .86 | 12 | -.48 | 22 | .53 | 32 | .43 | 42 | .82 |
| 3 | 1.33 | 13 | -.87 | 23 | 1.59 | 33 | .14 | 43 | 1.06 |
| 4 | -.12 | 14 | .36 | 24 | .31 | 34 | 1.10 | 44 | .08 |
| 5 | .82 | 15 | .85 | 25 | .89 | 35 | 1.36 | 45 | .28 |
| 6 | .34 | 16 | -.07 | 26 | .40 | 36 | .87 | 46 | 1.86 |
| 7 | .56 | 17 | .67 | 27 | .92 | 37 | .30 | | |
| 8 | 1.20 | 18 | -.05 | 28 | 1.23 | 38 | .11 | | |
| 9 | .37 | 19 | .37 | 29 | 1.08 | 39 | 1.21 | | |
| 10 | 1.43 | 20 | .19 | 30 | .71 | 40 | -.71 | | |

n=100

表3-12 訪問樣本及回收樣本在總分及各分量尺上之 t考驗表

| 分量尺 | t值 |
|---------|-------|
| 諮詢 | .35 |
| 輔導計畫與行政 | -1.11 |
| 測驗與評估 | -.70 |
| 同事諮詢 | .20 |
| 研究發展 | .60 |
| 生涯發展與輔導 | -.22 |
| 家長諮詢 | .44 |
| 發展公共關係 | 1.27 |
| 總量表 | .29 |

n=100

受訪問之輔導教師所以未填答問卷的原因，大致有二大類：一為工作太忙、問卷太多、忘記等理由；另一為對於目前輔導研究的失望，因為過去的經驗，每一次研究做完，對於目前的輔導工作的助益仍然沒有；認為填完本問卷之後，結果也可能如此，因此填答興趣不高。故本研究完成時，應將研究結果寄予受試者，與之分享。

第八節 資料處理

本研究所得調查資料，以租借彰化市實踐路 157號聯合資訊開發中心之電腦及SPSS軟體程式進行統計分析。因本研究為普查的研究設計，故回答本研究問題，都使用描述性統計。

對於問卷第五部分的開放式題項，經研究小組討論決定先閱讀所有受試者的反應後，再依其反應的向度加以編碼，編碼後仍使用描述性統計加以描述。